

证券代码：872363

证券简称：鸿基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扬州市物港路30号鸿基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竹青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，会议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审议通过《关于在<公司章程>中加入“公司党组织”章节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国有企业党建入章程的要求，《公司章程》拟增加党建工作相关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授信融资额度计划调整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生产经营工作需要，拟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3 年度授信融资额度计划由 2000 万元调整为 3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经营层成员聘用协议及 2023 年度目标责任书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明确江苏鸿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经营层成员的责权关系，确保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全面完成，拟与经营层成员签订《经营层成员聘用协议书》、《经营层目标责任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2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目标责任书考核指标及计分规则不尽合理，需修改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发放第二届经理层任期激励及契约化薪酬差额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经理层薪酬管理制度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拟发放第二届经理层任期激励及契约化薪酬差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2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建议暂缓发放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公司第三届经理层副职薪酬调节系数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经理层薪酬管理制度（试行）》第六条规定“经营管理层副职薪酬调节系数根据其任职年限、岗位、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合理拉开差距”，经经营层研究，拟定总工程师别学清薪酬调节系数为 1.0，副总经理叶爱民、强成仓薪酬调节系数为 0.9，杜琪君薪酬调节系数为 0.8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3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经理层副职薪酬调节系数应按相关规定执行以维护制度的严肃性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

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规定，需要股东大会就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作出决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1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尚需修改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 日